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CERE VIEW INTERNATIONAL LIMITED**  
**信景國際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TECHNOLOGY LIMITED**  
**中國光大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6)

**聯合公佈**



華富嘉洛證券有限公司  
**Quam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代表信景國際有限公司  
提出強制性有條件現金收購建議以收購  
中國光大科技有限公司  
全部已發行股份  
(信景國際有限公司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  
已經擁有或同意將會收購的該等股份除外)

寄發被收購人文件以及  
收購建議時間表延期

被收購人文件將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三十日寄發，當中載有(其中包括)董事會函件、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以及獨立董事委員會獨立財務顧問吳玉欽証券(香港)有限公司就收購建議發出的函件。

收購建議將於寄發被收購人文件後不少於十四日內仍然公開以供接納。收購建議將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十四日截止。

股東在決定應否接納或拒絕接納收購建議時，應小心細閱被收購人文件。

茲提述收購人與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九日、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五日、二零零四年四月七日及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二日發出的聯合公佈(「第四份聯合公佈」)。除文義另有規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第四份聯合公佈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寄發被收購人文件**

被收購人文件將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三十日寄發，當中載有(其中包括)董事會函件、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以及獨立董事委員會獨立財務顧問吳玉欽証券(香港)有限公司就收購建議發出的函件。

**收購建議時間表延期**

收購建議將於寄發被收購人文件後不少於十四日內仍然公開以供接納。除非收購建議延期，否則接納收購建議的最後時間為二零零四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收購建議將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十四日截止。

\* 僅供識別

## 一般資料

股東在決定應否接納或拒絕接納收購建議時，應小心細閱被收購人文件。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執行董事包括韓國龍先生、石濤先生、林代文先生、王明權先生、王少蘭先生及臧秋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馮子華先生、鄺俊偉先生、麥高祺先生及楊正清先生。

承董事會命  
信景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  
韓國龍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光大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王少蘭

香港，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收購人的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所發表的意見（本集團發表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內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有關收購人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所發表的意見（收購人發表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內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